



晴隆县人民政府公报

QINGLONGXIANRENMINZHENGUFUGONGBAO

本刊所载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内部资料 免费赠阅）

2020

第4期

编委主任：魏晓红

编委副主任：王开科 杨正明 周琼 余周尤 杨鑫

编委：江微微 刘浩 冯代江 令狐克涛 杨艳华 李雨志 刘胜龙 董家起 田军

主编：杨正明

编辑：张合易

主管单位：晴隆县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晴隆县莲城镇北街县政府大院内

邮编：561400

印刷：黔西南日报社印刷厂

印刷日期：2020年11月

传达政令 发布信息 指导工作 服务基层

【目 录】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晴隆县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晴府办发〔2020〕86号)

晴隆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人民防空警报试鸣演练的通告

袁建林到鸡场镇现场调度指挥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强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全力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网上报名资格审核业务培训会举行

袁建林率队调研城市建设发展工作

晴隆县司法局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宣传活动

晴隆县纪委多形式学习宣传《民法典》

晴隆县人民政府致住户的一封信

晴隆县文体广电旅游局社会志愿者招募启事

中共晴隆县委办公室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公开遴选工作人员的通知

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成绩公告

袁建林、冯子建到鸡场镇调研地质灾害点搬迁工作

晴隆举行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现场资格复审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公开遴选机关事务工作人员面试成绩公示

晴隆县统计局开展“宪法宣传周”暨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政务动态】

人事任免

【收发文件目录】

9-12月份县委 县政府发文目录选登

9-12月份县委办 县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选登



9月18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率队到鸡场镇红寨村一、二、三组现场调度指挥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10月17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县主城区及部分乡镇督导项目建设推进及城区规划发展情况。



10月14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光照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11月16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鸡场镇杨家坪社区调研红寨村地质灾害点搬迁选址规划建设工作的。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晴隆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晴府办发〔2020〕86 号)

各乡镇（街道）、县直有关单位：

《晴隆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文件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晴隆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部农业部关于调整完善农业三项补贴政策的指导意见》(财农〔2015〕31号)《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财农〔2016〕26号)《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贵州省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黔财农〔2020〕132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决策部署,以提高补贴政策效应为目标,着力保护耕地地力,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紧紧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调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由激励性补贴向功能性补贴转变、由覆盖性补贴向环节性补贴转变,提高补贴政策的指向性、精准性和实效性,提高农业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

(一)基本原则

1. 平稳过渡。以农村承包地确权面积为依据分配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障合理合法耕地均能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

2. 公开透明。补贴发放全过程阳光操作,公开透明,确保补贴公平公正落实到位。

3. 精准高效。加大补贴农户核准力度,规范发放程序,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补贴资金发放精准、安全、高效。

二、实施内容

(一)资金来源。原“三项补贴”中80%的农资综合补贴资金、种粮农民直接补贴资金、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即《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和省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黔财农〔2020〕138号)文件下达的资金,超出部分列入县级新增预算进行安排。2019年确认发不出去的耕补资金调整到2020年统筹发放使用。

(二)补贴对象。拥有耕地承包经营权的种地农民为补贴对象。农民家庭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的,原则上补贴给原承包方,流转双方有书面约定的,从其约定。

(三)补贴依据。以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为补贴依据。对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非农业征(占)用耕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以及长年抛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予补贴。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面积实行年度动态汇总管理,2020年发放依据为2019年11月前汇总交至省级的数据。

(四)补贴标准。2020年补贴发放标准为44.58元/亩。

(五)补贴方式。2020年,我县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的补贴资金,统一由县财政局通过惠农“一卡通”集中统发到户。

三、发放程序

县自然资源局提供全县的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电子数据基本信息给县农业农村局,由县农业农村局推送提供给乡

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村委会(社区)负责基础数据核实申报;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根据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的农村承包地确权信息,负责基础数据核实、汇总报送、政策宣传解释,反馈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基础数据审核汇总,及时向县级财政部门提交发放清册,由县级财政部门通过惠农“一卡通”集中统发到户。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事关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农业农村发展大局,事关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密切部门合作,形成强大合力,推动补贴工作顺利实施。为全面加强领导,确保耕补工作的快速推进,成立晴隆县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冯子建 县人民政府县长

副组长: 龙 金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封汪鑫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袁 力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 聂裕江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 雄 县财政局局长

阳 波 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黄应凯 长流乡人民政府乡长

黄 勇 中营镇人民政府镇长

岑 林 花贡镇人民政府镇长
刘胜明 茶马镇人民政府镇长
杨昌益 光照镇人民政府镇长
龙剑杰 东观街道办事处主任
聂裕娟 莲城街道办事处主任
彭晓容 三宝街道办事处主任
柏 杨 鸡场镇人民政府镇长
罗 阳 沙子镇人民政府镇长
谢 雄 腾龙岭街道办事处主任
邓 雄 碧痕镇人民政府镇长
施学林 大厂镇人民政府镇长
袁剑平 紫马乡人民政府乡长
安星明 安谷乡人民政府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农业农村局，聂裕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杨雄、阳波二位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县自然资源局工作职责及要求：2020年11月3日前提供全县的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电子数据基本信息给县农业农村局（纸质信息打印加盖部门公章一同移交存档），负责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农村承包地确权变更注销登记、承包数据管理和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按年度向省农业农村厅提交更新的承包数据。

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职责及要求：收到县自然资源局提供全县的农

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电子数据基本信息后于2020年11月5日前分推送提供给各乡镇（街道），2020年11月20日前指导、督促各乡镇（街道）完成基础数据核实、公示、汇总报送、政策宣传解释，反馈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基础数据审核汇总后，及时向县级财政部门提交发放清册。

县财政局工作职责及要求：收到县农业农村部门提交的发放清册后，2020年11月30日前采取通过惠农“一卡通”县级集中统发到户。

各乡镇工作职责及要求：2020年11月20日前完成辖区内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基本信息核实、公示、汇总报送工作。

（一）加强资金监管。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要切实做好资金拨付和监管，加强复核督查，做好基础数据审核、补贴资金发放等工作。各级部门（单位）不得截留挪用补贴资金，不得以任何理由抵扣任何税费和债务。对骗取、套取、贪污、挪用，或违规发放补贴资金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二）加强政策宣传。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县、乡两级要组织开展基层干部培训，做好补贴政策宣传工作，通过发放宣传册、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介发布补贴政策信息，做到家喻户晓。县、乡、村应设置工作咨询平台和举报电话，接受广大农户的咨询，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并明确信访问题责任人，及时调查处理群众信访问题。

（三）强化项目公示。严格执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两级张榜公示

制度，在村级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在乡镇级公示时间不少5天，并留影像资料，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公示内容包括农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补贴面积、补贴标准、补贴金额、补贴发放方式等，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公示内容与实际补贴发放情况一致，公示有异议的要及时查实更正并再次张榜公示。

（四）强化督促检查。县农业农村和财政部门要加强督促检查，重点检查乡级组织基础数据核实、汇总报送是否及时，补贴范围、补贴面积与农户认定是否规范，补贴清册是否公开，补贴程序是否完善，政策宣传是否到位等，确保补贴资金补到实处，补出效益。

（五）强化责任追究。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事关稳定粮食生产和维护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各级人民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应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全面落实各项工作。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落实工作中，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疏于管理，出现违纪违规行为的单位和个人，依据相关规定严肃查处，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晴隆县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人民防空警报试鸣演练的通告

全县广大人民群众：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贵州省人民防空条例》，按照“三个服务”（服务于军事斗争准备；服务于和平时应对特大自然灾害救灾救援工作；服务于新时期城市建设的需要）的工作思路，贯彻执行好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能打仗，打胜仗”重要指示及中央军委对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及“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民防空建设方针，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国防意识和防空意识，根据《贵州省人防音响警报试鸣办法》的规定和《州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做好“9.18”人防音响警报试鸣演练准备的通知》精神，县人民政府拟定于2020年9月16日下午18时在县城区域内开展防空警报器鸣笛测试，并于2020年9月18日上午10时在县城开展防空警报试鸣演练，试鸣信号使用国家规定的三种防空警报信号，即预先警报10:00—10:03（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为1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空袭警报10:06—10:09（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为1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解除警报10:12—10:15（连续鸣响3分钟），三种警报信号鸣响间隔时间为3分钟。届时请“广大市民听到防空警报试鸣时不要惊慌，注意分辨，保持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

袁建林到鸡场镇现场调度指挥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强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全力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9月18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率队到鸡场镇红寨村一、二、三组现场调度指挥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强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力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县政协主席付明勇，县委副书记龙立炜，县委常委、副县长封汪鑫随同。

在现场，袁建林深入到地质灾害点实地察看受灾情况，仔细了解受灾受损面积、房屋数量、受灾群众数量、撤离后安置状况及后勤保障情况，与撤离安置群众亲切交谈，嘱咐他们安心放心，听从党委政府安排。

随后在现场召开调度会。在认真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后，袁建林强调，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高度重视，采取强有力措施，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迅速建立健全指挥体系，成立应急抢险指挥领导小组，明确各职能部门分工，精准排查确保不漏一人。进一步安抚好群众情绪，做好后勤保障，科学研判人口转移安置工作。积极做好投亲靠友及安全空房安置等举措，做到应转尽转，坚决防范人员伤亡事故发生。同时，要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和有关专家组，加快地质灾害的评估和解决。

袁建林指出，防汛减灾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涉及多个部门，影响范围广。全县上下要高度重视，落实好各项责任，立足于主动避险，把预防做在前。要进一步强化整体合力，开展拉网式排查，加强薄弱

环节监控和补齐短板，做到心中有数，做好山区、景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全县范围内山洪地质灾害点、水库、城镇内涝区、船舶、沿岸工地企业以及景区安全。要查漏补缺，完善应急预案和应急装备，增强公众安全避险意识，防患于未然，确保如有灾情发生，能有效组织救援，安全高效做好群众安置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及鸡场镇党政负责同志参加实地察看和调度会。（县融媒体中心记者：桂翎钦 摄影报道）

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网上报名资格审核业务培训会举行

9月11日上午，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网上报名资格审核业务培训会在县人社局三楼会议室举行。

培训会上，县人社局有关负责人就《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进行了详细解读，对网上报名资格审核进行具体的业务培训，现场操作演示报名资格审核流程。

同时，为了提高培训效果，培训会还进行了现场互动交流、答疑解惑。

会议要求，一要提高认识，增强做好事业单位报名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二要吃透政策，牢牢把握招聘岗位所需的报名条件和要求。三要认真审核，确保整个资格审核过程公平公正。四要加强沟通，确保资格审核过程遇到的问题及时化解。

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就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网上报名资格审核工作作具体的纪律要求。一要认真履职，熟悉招聘简章，严格按照要求抓好资格审核。二要廉洁自律，严禁考务工作人员参与培训机构活动，一经发现，将严格追责问责。

据悉，此次晴隆县计划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300名，其中教育系统计划招聘114名，卫生系统计划招聘30名，县直、乡镇（街道）事业站所计划招聘156名。网上报名时间为9月14日上午9点至9月16日下午5点。

参加培训人员

各乡镇（街道）、县直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网上报名资格审核人员、县人社局相关股室负责人共60余人参加培训。（肖卫兵 郭沙 摄影报道）

袁建林率队调研城市建设发展工作

在大井湾调研

9月8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率县四大家领导调研县城城市建设发展工作，强调围绕“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四个关键，全力优化提升城市建设水平与能力。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人大常委会主任吴金山，县政协主席付明勇，县领导龙金、封汪鑫、刘英等领导参加调研并出席座谈会。

在西环路建设工地调研

袁建林一行先后到三宝街道、大井湾、天隆家园、殡仪馆、西环路工地、安南小区、百家塘等地，就城区设施建设、道路建设、城市绿化、棚户区改造、环境治理等方面进行调研。针对重点难点及历史遗留问题，现场办公推进问题解决。

座谈会上，袁建林强调，全县上下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深化对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的认识，牢固树立城市发展是长远之计的理念，不断完善城市建设发展的治理体系，不断推进城市建设管理的治理能力，推动城市建设成为县域经济增长的新动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袁建林指出，城市建设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工程，作为全县重点工作，是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必然之举。城市规划要有前瞻性，要在城市发展的空间布局上下功夫，以城市综合体的规划发展为中心，综合规划考虑城区基础配套和服务设施功能，充分结合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形成城市发展合力。城市建设要有“美学”理念，考虑总体

区域协调性，考虑单个区域的美观性，秉持先急后缓的原则，努力盘活资产，打造精品城市。

袁建林强调，要树立经营城市理念，按照“公司化运营，网格化管理，常态化保修”的运行机制，在工作推进上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努力达到精致、细致、极致的工作成效；在管理上要注重死角死面和盲区盲点，提升城市品质，促进城市发展，让城市功能更加完善，环境更加优美，生活更加便利，品质更加优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认同感、归宿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袁建林强调，各职能部门要加快城市建设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集中排查城市项目建设上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工程建设领域中，无理堵工、堵路、堵厂、堵场的要严肃予以打击。要积极主动服务企业、服务项目，在资金筹措、征地拆迁、项目审批、矛盾协调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要认真查找服务企业、服务项目存在的问题，立说立行加以整改。要建立完备的工作机制，确保城市建设项目早落地、早建成，推动晴隆城市建设目标早日实现。

莲城街道办、东观街道办、县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座谈。

（县融媒体中心记者：桂翎钦摄影报道）

晴隆县司法局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宣传活动

为扩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社会知晓率，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群众遵法、守法、靠法的意识和能力。8月30日上午9时，晴隆县司法局借力赶集天，在晴隆县飞凤山农贸市场开展了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中，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胡仕国现场向群众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编撰的意义及与居民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一是解说两部法律的颁布实施对于群众生活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二是对法律中的新增亮点条款进行解读。

活动共向群众分发《民法典》宣传手册、《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未成年人保护法》、严惩“村霸”“街霸”“市霸”“行霸”恶势力告知书、普法作业本以及弘扬民族团结等宣传资料、手袋、围裙等宣传物品1万余份，解答群众咨询10起。积极推动《民法典》、《贵州省人民调解条例》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形成良好的社会法治宣传教育氛围。

晴隆县纪委监委多形式学习宣传《民法典》

“《民法典》覆盖了我们的全部生活，学好《民法典》于自身、于工作都有重要的意义，有助于我们进一步提高监督执纪过程的法治意识、法治理念、法治思维、法治素养……”近日，晴隆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民法典》颁布以来，晴隆县纪委监委迅速行动，通过集中学习、自主学习、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等方式同步推进，进一步提高纪检监察干部依规依纪依法、规范精准履职、安全文明办案的能力水平。

县纪委监委将“深入学习《民法典》”纳入理论中心组、党支部学习计划，立足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要求全体纪检监察干部通过学习强国、在线学法、晴隆县廉政网站等平台，带着问题学、联系实际学，把握好民法典的基本原则、基本要求及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并结合学习心得深入开展交流研讨。纪委机关干部室、党支部等联合跟进督促落实，推动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走深、走细、走实。

全县各乡镇（街道）纪（工）委结合实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三宝街道纪工委依托“学习强国”学习平台，通过主题党日、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进一步强化对《民法典》知识的学习和普及。同时，用接地气的民族语言，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民法典》进行全方位解读，扩大知晓率和覆盖面。

下一步，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将紧跟法制建设的新步伐，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践行者，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深入学习、自觉遵守上发挥好示范作用，让监督执纪工作经得起历史和时间的检验。（县纪委 龙昌琳）

致住户的一封信

尊敬的住户朋友：

您好！

国务院决定于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为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人口有关政策提供决策依据。积极参与人口普查是每个公民的义务，您所申报的内容，将直接影响未来收入、消费、教育、就业、养老、医疗、社会保障等政策的制定和完善，也影响到您所在地区的教育和医疗机构布局、儿童和老年人服务设施建设、工商业服务网点分布、城镇住房供给、城乡道路建设等，与您的生活息息相关。

这次普查将采用普查员入户登记，或由住户您通过微信小程序自主填报的登记方式。普查标准时点是11月1日零时。10月11日至12月10日期间，普查员将佩戴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普查机构统一颁发的证件入户开展工作。为节省登记时间，请您提前了解家（住所）中每一位成员的公民身份号码、受教育程度、外出成员的现住地址等基本信息，并在家中留一位熟悉情况的人向普查员申报，以保证普查登记的准确性。

如果您选择自主填报，请您在普查员上门时予以说明，并在普查员的指导下，按照本页背面提示的步骤于10月11日至11月5日期间完成填报。

如果您在11月5日24:00之前没有完成自主填报，普查员将于

11月6日至15日入户进行登记。

如果您家（住所）被抽中作为长表调查户，普查指导员将于11月16日至30日再次入户进行普查长表登记。

大国点名，没你不行！

您的支持配合，是人口普查取得成功的关键。您提供的信息会经加密处理后直接上传至国家统计局数据库，我们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规定，对您提供的信息予以保密。

普查员的入户登记可能会占用一些您的休息时间，在此特致歉意。真诚地感谢您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参与人口普查工作！

祝工作顺利、阖家幸福！

晴隆县文体广电旅游局社会志愿者招募启事

一、招募条件

1. 热爱志愿服务事业，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2.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团队合作意识；
3. 遵守法律法规；
4. 能按要求参加志愿者培训和志愿服务活动（服务时间较短，非紧急情况，一律不允许请假）；
5. 年龄 18—30 周岁，具有高中（中职）及以上学历；
6. 非国家公职人员。

二、招募人数

招募 5 人（报名结束后，以电话通知为准）

三、服务时间、地点

时间：10 月 16 日-21 日

地点：莲城街道中心社区、东观街道东北社区、光照镇凉水社区。

四、服务内容

协助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调查工作（具体工作内容以当日安排为准）。

五、报名时间

10 月 12 日-15 日

六、基本保障

活动期间为志愿者购买意外保险，提供用餐（中餐、晚餐），住

宿自理，每日劳动补助 120 元（活动结束后发放）。

七、报名方式电话报名。

联系电话：15585740934。

晴隆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2020 年 10 月 12 日

中共晴隆县委办公室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公开遴选工作人员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县政府各有关工作部门:

经会议研究, 决定公开遴选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归口管理事业单位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人员, 现将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计划及职位

县政府办归口管理事业单位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人员 5 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二、遴选范围

晴隆县教师、医生及其他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三、遴选条件

1. 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年龄 35 周岁以下(1984 年 9 月 30 日及以后出生)。

2. 政治素质过硬, 爱岗敬业, 吃苦耐劳, 品德端正, 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形象气质佳, 应变能力强。

3. 身体健康, 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有下列以下情形之一的, 不得报名参加遴选:

1.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 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

3. 曾受到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
4. 曾受到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处分的;
5. 按照有关规定, 招录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的;
6. 尚在试用期内的;
7. 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8. 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其他情形的。

五、考试

考试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重点测试适岗能力、应变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 总分 100 分, 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 1:1 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如遇参与遴选人员面试成绩名次出现并列的, 同时进入考察环节。

六、有关要求

遴选采取个人申请, 所在单位根据遴选工作方案经综合分析研判后择优推荐的方式进行。推荐结果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 18 时前将《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推荐人员信息表》《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word 电子版、纸质版) 反馈至县政府办人事干部股。(联系电话 0859-7615196; 邮箱: 414587257@qq.com)

县公开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后, 按不低于遴选计划人数 3:1 比例确定遴选人员面试名单。面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本次遴选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监督, 如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咨询电话：0859—7615196（县政府办人事教育股）

监督电话：0859—7614619（县纪委县监委派驻第三纪检监察组）

0859—7612380（县委组织部干部监督股）

0859—7611925（县人社局）

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笔试成绩公告

根据《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规定，晴隆县2020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阅卷工作已结束，现就笔试成绩及查分事宜公告如下：

一、成绩查询

请考生即日起登陆晴隆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ql.gov.cn/>）进行查询。晴隆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方法：打开晴隆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ql.gov.cn/>），依次点击政务公开、人事信息、考录信息查看。

二、查分方式

1、查分时间：2020年11月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5:30。

2、查分办法：需查分的考生，请持笔试准考证、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在规定的时限到晴隆县人社局四楼考试中心填写查分申请表，由晴隆县人社局将查分申请送交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查分。查分只查询本人考试的卷面合分是否正确，试题是否有漏评、漏改现象，不查评卷宽严度，不重新阅评试卷。

3、查卷工作本着认真、细致、负责、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贵州省人事考试查卷暂行规定》进行。如有因漏改、合分错误等造成成绩有误的，经相关程序核准后通知考生。

4、对经查分后成绩变动的考生，统一在晴隆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zql.gov.cn/>）进行公示。

袁建林、冯子建到鸡场镇调研地质灾害点搬迁工作

11月16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鸡场镇杨家坪社区调研红寨村地质灾害点搬迁选址规划建设工作。县委副书记余泽漱，县领导郑登洋、封汪鑫、李少敏随同调研。

调研期间，袁建林一行实地查看安置点选址规划情况，向鸡场镇负责人详细了解有关情况。

袁建林强调，地质灾害点搬迁安置工作关乎受灾群众的切身利益，各相关部门必须高度重视，扛稳扛牢工作责任；要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结合地质灾害点搬迁安置点具体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规划建设方案；要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彻底解决问题，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袁建林要求，要广泛听取受灾群众的意见建议，与群众共商，讲清楚政策，在切实可行的五种安置方式中让群众选择。要科学规划好安置点项目建设，秉承一个原则、一个标准、一个规划，积极按照乡村振兴要素来指引建设，改变杂乱无章的传统建设模式，努力实现群众自己谋，政府帮把关，统一标准，建设和谐新家园的目标。

袁建林强调，各职能部门要积极向上争取资金项目支持，加快恢复重建步伐，统筹研究推动各项工作。乡镇要积极发挥组织、集体作用，引导好群众。要加快施工入场进度，谋划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划好主干道、支干道，集中解决农村农贸市场和赶集脏乱差现象，规划建设成果要争取做标杆，做示范。

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负责人参加调研。

晴隆举行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现场资格复审

11月17日，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现场资格复审在县人社局有序举行。

此次资格复审从上午9点开始，但天一亮，已有许多考生在指定位置主动排好长队，等候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现场

“我来自毕节，这次考的是049岗位，这个岗位招8个人，我这次考了第二名，一大早过来资格复审，过了的话就好好准备面试。”考生朱西洋激动地说。

据悉，2020年晴隆县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经过网上报名、网上资格初审、现场笔试、现场加分确认等环节，并按照1:3的比例确定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最终共有847名考生进入资格复审环节。经复审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的考生，取消其应聘资格，该职位空缺人数在递补复审期内按笔试成绩加上加分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机关 事务工作人员面试成绩公示

根据《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机关事务工作人员面试实施方案》，此次遴选面试工作已结束，现将面试成绩公布如下：
公示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公示期间如有疑义，请致电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人事教育股。
咨询电话：0859-7615196。

附件：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机关事务工作人员面试成绩汇总表

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晴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公开遴选机关事务工作人员面试成绩汇总表

晴隆县统计局开展“宪法宣传周”暨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为全面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晴隆县统计局以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和12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为契机，于12月6日，县统计局乡镇统计管理办公室主任赵廷祥带领干职工到晴隆县农贸市场开展“宪法宣传周”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宪法宣传周”暨统计法治宣传现场

为确保此次宣传活动取得实效，我单位多管齐下。一是在活动现场悬挂宣传横幅，营造宣传氛围。二是开展现场解答。活动参与人员积极发放《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贵州省统计管理条例》等法律宣传读本、宣传手册等，并用通俗易懂和

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解读法律知识，提升宣传质量；三是优化宣传方式。通过将宣传资料和生活用品（纸杯、纸巾）配套发放的方式，提升群众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扩大了宣传面、较好地提高了宣传效果。本次活动现场共发放资料 3000 余份。

通过本次集中宣传活动，有效传播了统计法律知识，为弘扬宪法与统计法治精神，推动统计法治实践，切实增强社会公众统计法律意识起到了较好作用。同时，大力营造依法统计、诚信统计的良好社会氛围得到进一步加强，有力有效地配合了当前正在开展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和脱贫攻坚普查工作。

晴隆县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 1.晴府任〔2020〕27号关于钟林晨、杨 进、舒仕奉、袁 勇、张锡辉、岑官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 2.晴府任〔2020〕31号关于周远平同志免职的通知；
- 3.晴府任〔2020〕36号关于陶鑫同志任职的通；

9-12 月份县政府发文目录选登

- 1.晴府发〔2020〕20号关于印发《晴隆县人民政府关于严厉打击新增乱占耕地建房行为的通告》的通知
- 2.晴府发〔2020〕20号关于印发《晴隆县人民政府关于严厉打击新增乱占耕地建房行为的通告》的通知
- 3.晴府发〔2020〕21号关于印发《晴隆县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 4.晴府发〔2020〕24号关于创新公共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市场化配置方式的通知

9-12 月份县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选登

- 1.晴府办发〔2020〕86号关于印发《晴隆县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 2.晴府办发〔2020〕94号晴隆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县（乡）两级行政执法主体的通知

9-12月晴隆县工作大事记

1. 9月3日，晴隆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文龙生带领县文明办相关负责人到鸡场镇、安谷乡督查农村环境整治工作。

2. 9月8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率县四大家领导调研县城城市建设发展工作，强调围绕“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四个关键，全力优化提升城市建设水平与能力。

3. 9月11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率队到中营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4. 9月18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鸡场镇红寨村督导调度地质灾害防范工作。

5. 9月18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率队到鸡场镇红寨村一、二、三组现场调度指挥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强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力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 9月19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调研光照湖生态环境整治情况，随后召开“打击非法捕捞，保护光照湖生态”专题会议。

7. 9月21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再次深入鸡场镇红寨村一组、二组地质灾害点现场，查看受灾情况，慰问受灾群众，指导抗灾救灾工作。

8. 10月1日，“两节”长假第一天。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二十四道拐旅游景区检查国庆中秋安全工作。

9. 10月9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大厂、安谷、紫马等南部乡镇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办主任郑登

洋，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唐飞，县政协副主席夏开国陪同。

10.10月14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光照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11.10月15日，在第七个全国扶贫日来临之际，宁海县举行2020年全国扶贫日主题宣传活动。

12.10月16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吴金山，县委副书记邹泽育，副县长贺伯果一行到三宝街道办新箐社区、新露社区调研。

13.10月17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吴金山，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办主任郑登洋，县政府副县长贺伯果一行到三宝产业园区调研在建项目推进情况及园区企业生产销售情况。

14.10月20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县政务服务中心视察指导工作。

15.10月17日，晴隆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县主城区及部分乡镇督导项目建设推进及城区规划发展情况。县委常委、副县长封汪鑫，副县长刘英陪同。

16.10月22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茶马镇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强调全力冲刺关键10天，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县政协主席付明勇参加。

17.10月26至27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北部乡镇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办主任郑登洋，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昌益、李秀琼陪同。

18.11月9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在大厂锑矿区督导环境治理项

目推进情况时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副县长曹琨随同督导。

19.11月10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光照镇定汪村调研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发展工作时强调，围绕自身优势，立足当地特点，调动群众积极性，打造乡村振兴发展可推广、可复制、可持续样板。

20.11月12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茶马镇各村（社区）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强调保持脱贫攻坚态势不减，力度不变，确保夺取全胜，为乡村振兴奠定良好基础。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办主任郑登洋随同督导。

21.11月16日，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冯子建到鸡场镇杨家坪社区调研红寨村地质灾害点搬迁选址规划建设等工作。县委副书记余泽漱，县领导郑登洋、封汪鑫、李少敏随同调研。

22.12月3日，晴隆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潘琼到鸡场镇学官社区、杨家坪社区宣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并调研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及民族宗教等工作。

23.12月2日上午，晴隆县委书记袁建林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调研，要求执法大队工作在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精细化、人性化上下功夫，不断提升晴隆的城市品位和群众幸福感、获得感。